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史慈芬

電話：04-37061159

電子信箱：e-22f7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0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13012781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A09030000E_1130127810_senddoc1_1_Attach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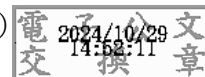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函轉國立嘉義高級工業職業學校（技術型高中英語文推動中心，以下簡稱該中心）辦理「113年度全英授課計畫線上增能工作坊」英文研習工作坊實施計畫，請鼓勵貴校有興趣教師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該中心113年8月16日嘉工教字第1130100203號函辦理（本署收文日期為113年10月28日）。
- 二、如有疑義，請逕洽該中心專任助理江宛庭、李紀瑩（電話05-2763060分機3211、3212）。
- 三、檢附原函及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（不含特教）

副本：國立嘉義高級工業職業學校（技術型高中英語文推動中心）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